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109-002 號

109 年 3 月

安心好孕 幸福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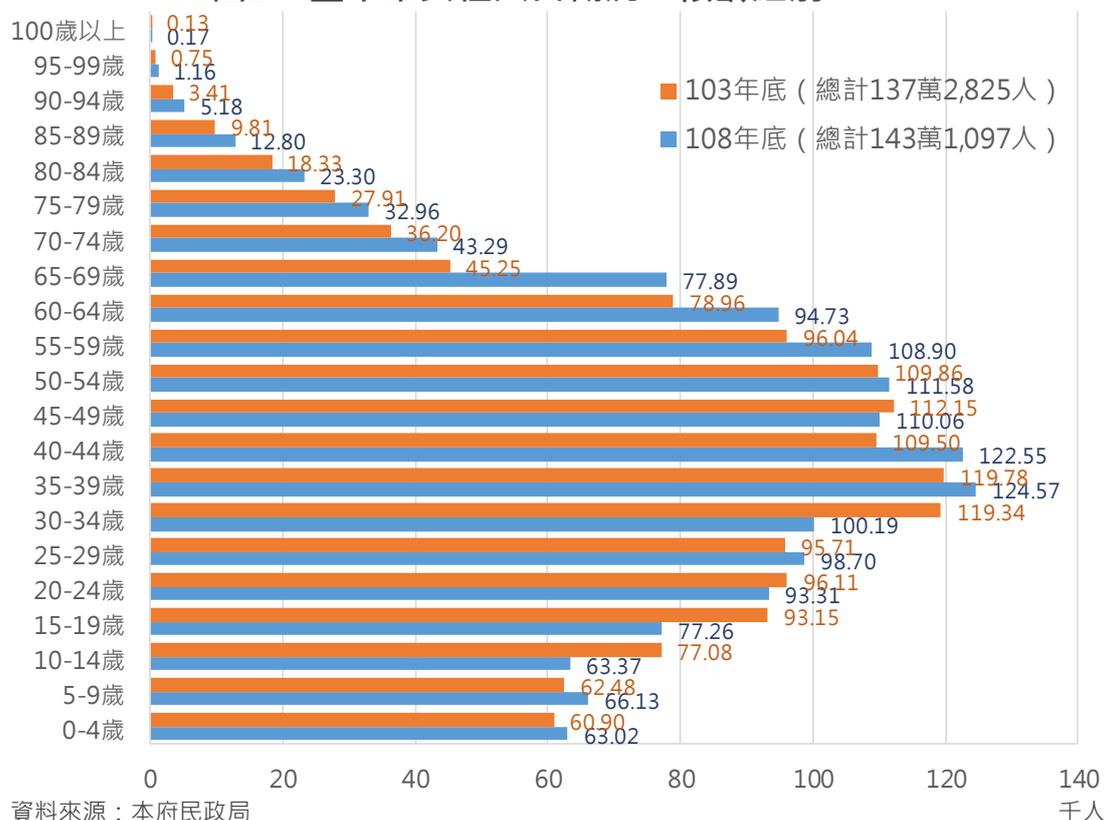
前言

我國女性參與職場、社會活動風氣漸長，為兼顧工作與家庭，加上晚婚比率增加，經濟與生理因素致國人生育意願下降，少子化衝擊更令 108 年人口自然增加首度負成長。本文就人口現況、女性生育意願及對女性孕後相關資源配置情形，探究本市孕婦友善環境現況。

一、本市女性青少年人口係下降趨勢，女性市民生育年齡結構有高齡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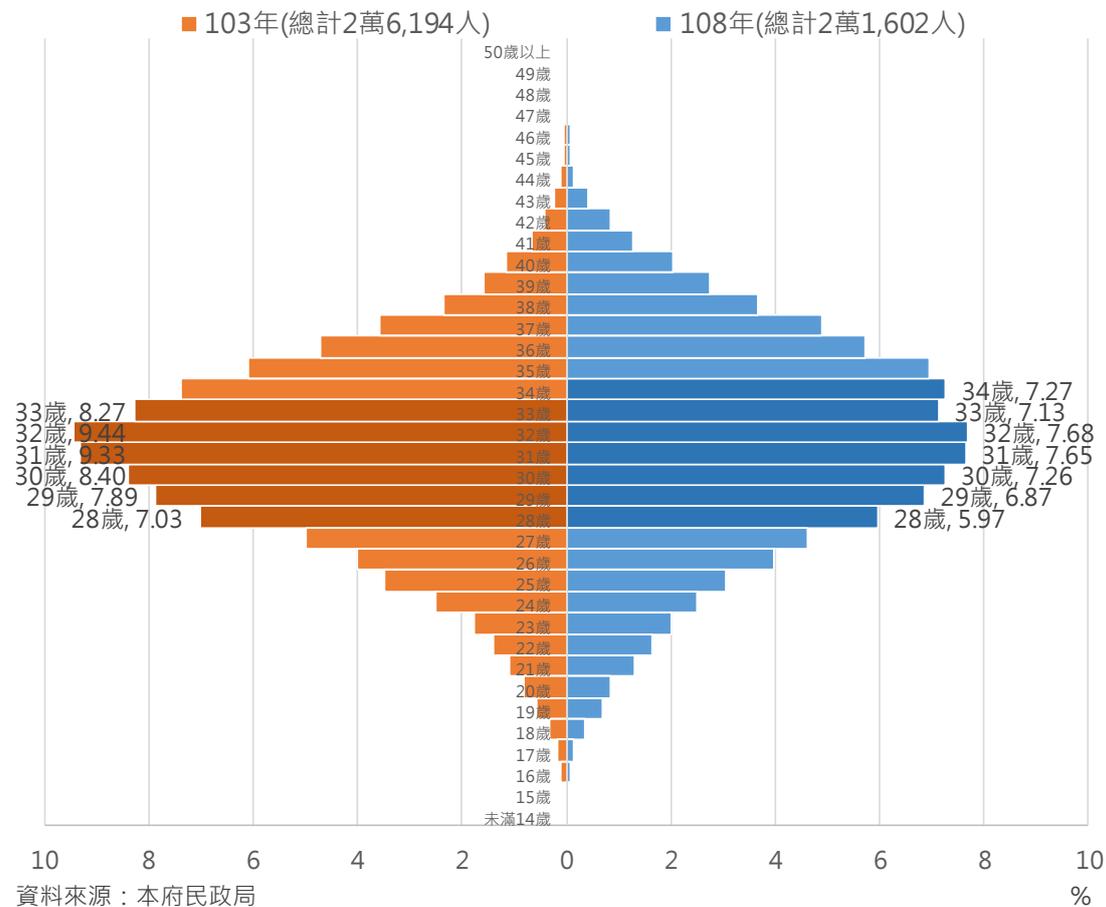
108 年底本市女性計 143 萬 1,097 人，較 103 年底增 5 萬 8,272 人（4.24%），各齡組別除 10-24 歲者、30-34 歲者及 45-49 歲者外，108 年底皆較 103 年底為高，本市女性青少年人口係下降趨勢，而 50 歲上較高齡者則增加較多（圖 1）。

圖1 臺中市女性人口概況 - 依齡組別



觀察本市出生嬰兒生母年齡結構，108 年本市出生嬰兒生母年齡以 32 歲占 7.68% 最高，其次 31 歲占 7.65%，再次為 34 歲占 7.27%，前三者逾 2 成。與 103 年結構相較，108 年生母 28 歲至 33 歲者占比合計減少 7.80 個百分點，35 歲以上者占比合計增 8.00 個百分點，各年齡占比亦較為平滑而分散，且分布趨勢逐往上增，顯示女性市民生育年齡有高齡化趨勢（圖 2）。

圖2 臺中市出生嬰兒生母結構 - 按單齡別



二、我國 105 年女性平均認為理想子女數 2.05 人，隨年齡增加而上升，學歷提高而下降；而平均活產數 1.10 人，未達理想子女數。依「105 年家庭與生育報告」觀察我國女性生育現況意願，女性平均認為理想子女數為 2.05 人，其中已婚者認為 2.13 人，未婚者認為 1.91 人，不論在各年齡別及教育程度別已婚者認為之平均理想子女數皆較未婚者高；整體而言，平均認為理想子女數隨年齡增加而成

長，直至 40 至 44 歲者認為 2.13 人最高後微降，然若區分已婚及未婚者觀察，已婚者以 30 至 39 歲認為 2.10 人較其它齡組低，趨勢呈谷型；而未婚者則以 30 至 34 歲認為 1.94 人最高，略呈峰型。而不同教育程度者，除小學者外，平均認為理想子女數隨教育程度越高而微幅遞減，至研究所及以上者認為 1.98 人最低，進一步區分已婚、未婚者，則發現已婚者最高點為國中學歷認為 2.24 人，未婚者高點為大專認為 1.93 人（表 1）。

表1 臺灣地區女性認為平均理想子女數與活產數

單位：人

婚姻及項目別	合計	年齡組別						趨勢	
		20-24歲	25-29歲	30-34歲	35-39歲	40-44歲	45-49歲		
總計	理想子女數	2.05	1.93	1.98	2.05	2.06	2.13	2.12	
	活產數	1.10	0.08	0.31	0.97	1.36	1.68	1.84	
已婚	理想子女數	2.13	2.22	2.11	2.10	2.10	2.17	2.16	
	活產數	1.72	1.09	1.05	1.42	1.68	1.91	2.03	
未婚	理想子女數	1.91	1.91	1.92	1.94	1.89	1.91	1.85	
	活產數	0.01	-	0.01	0.01	0.02	0.02	0.03	
婚姻及項目別	合計	教育程度別					趨勢		
		小學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研究所及以上			
總計	理想子女數	2.05	2.04	2.18	2.10	2.03	1.98		
	活產數	1.10	2.07	2.03	1.59	0.82	0.77		
已婚	理想子女數	2.13	2.08	2.24	2.15	2.12	2.07		
	活產數	1.72	2.10	2.21	1.92	1.55	1.38		
未婚	理想子女數	1.91	0.90	1.73	1.91	1.93	1.87		
	活產數	0.01	-	0.18	0.01	0.01	-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5年家庭與生育調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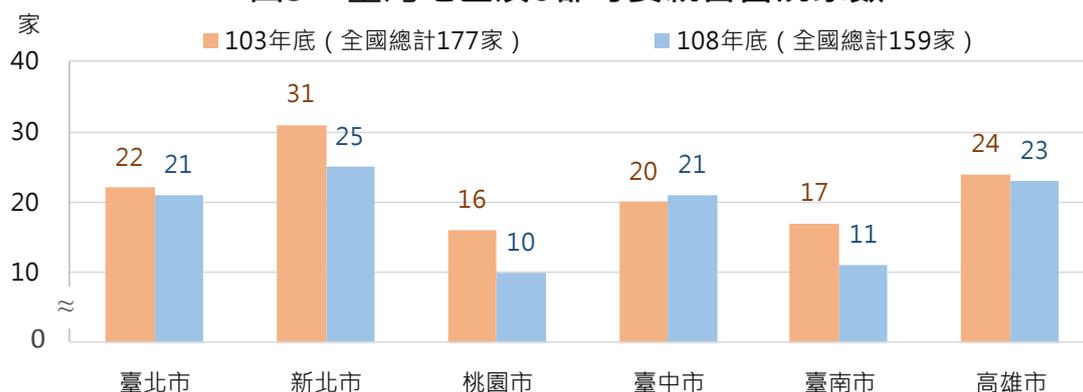
與實際子女數相較，女性平均活產數 1.10 人，占理想子女數 53.66%，且除小學學歷者外，各年齡組與教育程度之活產數均少於理想子女數，其中 30 至 34 歲年齡組及大專學歷者理想子女數與活產數分別相差 1.08 個及 1.21 個，顯示國人理想生育計畫仍為 2 個恰恰好，惟因經濟負擔及照顧家庭時間等因素，致活產數未達理想子女數。

三、本市 108 年底母嬰親善醫院 21 家，較 5 年前增 1 家，惟地區及偏鄉婦產科診所所有逐漸減少趨勢

母嬰親善醫院為經衛生福利部認證，將母嬰親善措施納入照護政策中，實施親子同室、鼓勵母乳哺育及臨床工作人員即時指導親子照

護等友善醫療照顧環境之醫院。108 年底我國母嬰親善醫院計 159 家，6 都中以新北市 25 家（占 15.72%）最高，高雄市 23 家（占 14.47%）居次，本市及臺北市 21 家（占 13.21%）並列第 3；與 103 年相較，除本市增 1 家（5.00%）外，餘 5 都均減少，其中又以新北市、桃園市及臺南市減 6 家最多（圖 3）。

圖3 臺灣地區及6都母嬰親善醫院家數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備註：母嬰親善醫院認證由醫療院所向衛生福利部申請，認證有效期限為4年，逾期後得再次提請認證。

進一步與親善醫院家數作對照，107 年底本市婦產科醫療診所家數 131 家，較 102 年底 134 家減 3 家（-2.24%），而總醫療診所家數 107 年底計 3,412 家，較 102 年底 3,228 家增 184 家（5.70%）。顯示在產科醫療中，人力不足及設備成本高，獨立經營、提供接生服務的地區及偏鄉婦產科診所所有減少趨勢，市民更傾向往大型醫院或具產後護理整合服務之連鎖診所或醫院生產（表 2）。

表2 近年臺中市醫療診所家數

項目別	102年底	103年底	104年底	105年底	106年底	107年底	趨勢
總計	3,228	3,274	3,296	3,354	3,405	3,412	
婦產科	134	136	134	133	132	131	

資料來源：本府衛生局

四、本市產後護理機構產業蓬勃發展，107 年底 34 家，較 100 年底增 183.33%，整年入住 38 萬 7,817 人日，增 209.53%，產婦更傾向選擇專業產後護理機構調養身體

在婦產科診所減少趨勢下，產後護理產業反而蓬勃發展，尤以都

會地區發展更為快速，本市產後護理機構家數自 100 年底 12 家，逐年增至 107 年底 34 間(增 183.33%)，床數自 585 床增至 2,187 床(增 273.85%)，產後護理機構除家數成長外，新成立之機構床位數較為多，規模亦擴大，另亦有大醫院成立產後服務部門，更甚有坐月子外送服務普及到便利商店，顯見產後護理商機倍受看好(表 3)。

表3 近年臺中市產後護理機構現況及服務量統計

年度(底)別	家數(家)	床數(床)	入住人日數(人日)	新入住人數(人)	平均入住日數(日/人)	占床率(%)
100	12	585	125,292	6,348	19.74	58.68
101	13	664	142,018	6,889	20.62	58.60
102	14	726	167,631	7,686	21.81	63.26
103	19	1,017	182,085	8,309	21.91	49.05
104	23	1,364	235,011	10,115	23.23	47.20
105	27	1,583	264,328	11,727	22.54	45.75
106	31	1,882	327,294	14,217	23.02	47.65
107	34	2,187	387,817	17,533	22.12	48.58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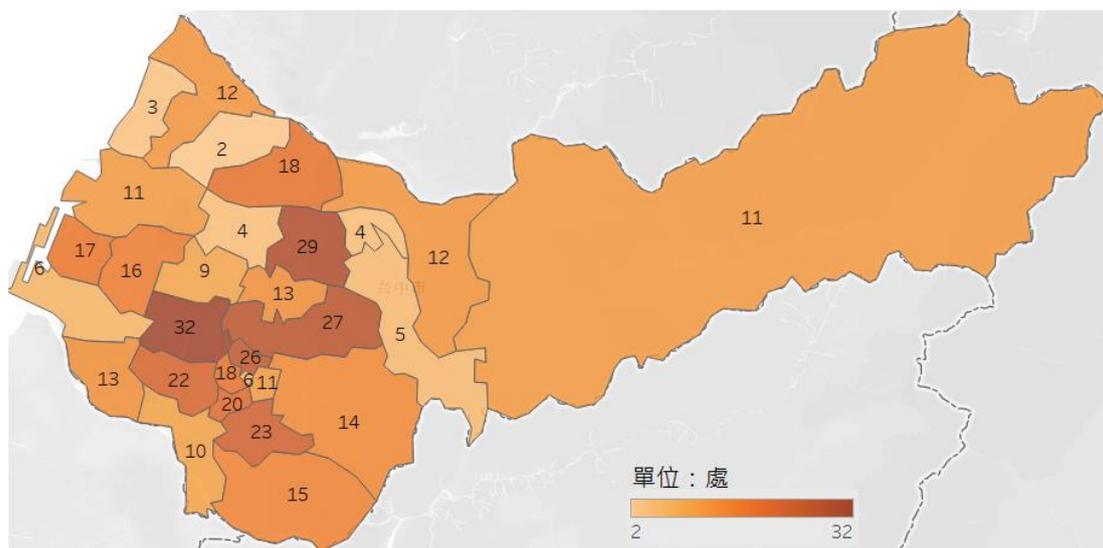
本市產後護理機構入住人日數及新入住人數，分別自 100 年 12 萬 5,292 人日、6,348 人增至 107 年 38 萬 7,817 人日(增 209.53%)、1 萬 7,533 人(增 176.20%)，產婦高齡化加上少子化的社會現象，女性一生中僅有 1 至 2 次坐月子機會，爰比起在家中坐月子，產婦更傾向選擇專業產後護理機構調養身體，且入住的時間更長，平均入住日數自 100 年 19.74 日增至 107 年 22.12 日。惟隨著床數供給的大量增加，占床率近年不增反減，自 103 年跌破 5 成後，仍在 4 成 5 至 5 成間變動迄今(表 3)。

五、本市 107 年哺乳媽媽對親善環境滿意度 70.5%，較 103 年增 9.7 個百分點，近年呈增加趨勢

職場中母乳為出生幼兒最天然且健康之食物，為支持母乳哺育，營造友善職場哺乳環境，本府配合國民健康署積極推動、鼓勵各機關及公共場所設置法定及法定外自願設置集(哺)乳室，截至 108 年底本市累計設置 409 處集(哺)乳室，各行政區中以西屯區 32 處(占 7.82%)，其次為豐原區 29 處(占 7.09%)，再次為北屯區 27 處(占

6.60%)、北區 26 處 (占 6.36%) 及大里區 23 處 (5.62%)，提供外出之哺乳媽媽方便及選擇 (圖 4)。

圖4 108年底臺中市集(哺)乳室設置概況 - 按行政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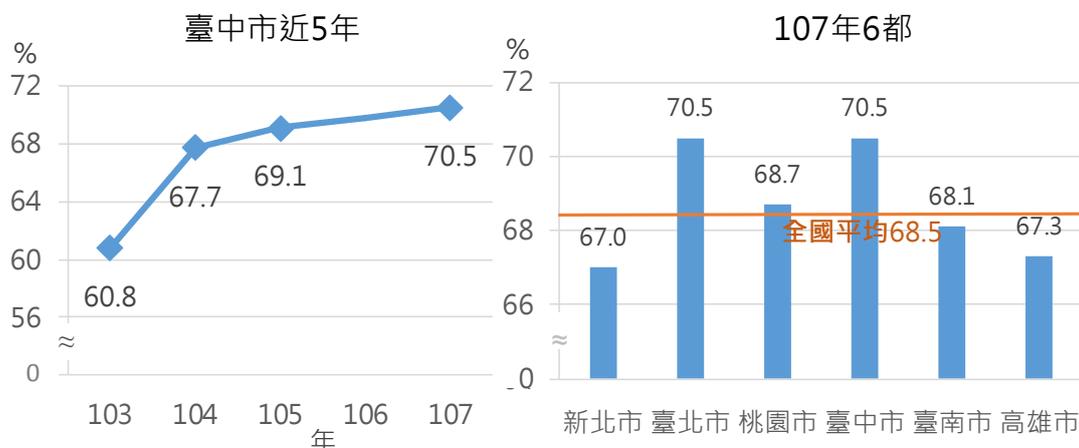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備註：不含移動式大眾運輸工具車廂間及私部門僅供內部員工使用而未開放之集(哺)乳室。

觀察哺乳媽媽對親善環境的滿意度，107 年本市滿意者占 70.5%，較 103 年增 9.7 個百分點，近年呈增加趨勢。進一步觀察 107 年六都產婦對於居住地區整體親善環境的滿意度，以臺北市與本市滿意者占 70.5% 並列最高，其次為桃園市 68.7%，此 3 都皆高於全國平均 68.5%，餘依次為臺南市 68.1%、高雄市 67.3% 及新北市 67.0% (圖 5)。

圖5 餵母乳產婦對居住地區整體親善環境滿意度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縣市母乳哺育率調查研究報告」

備註：106年未有調查資料。

結語

為落實「樂婚、願生、能養」人口政策，本府結合醫療院所提供孕前、孕期至產後的優質服務。除中央補助產檢外，另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供配偶雙方了解彼此健康狀況，達優質生育健康照護；提供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孕婦母血唐氏症篩檢補助，降低高齡孕婦對生育恐懼；身心障礙孕婦孕期關懷服務，給予身心障礙者孕期完整的衛教指導服務與支持；未成年孕產婦健康指導，追蹤、輔導高風險未成年孕婦定期產檢並及時介入；產後提供媽咪 Call-in 服務等好孕照護。透過諸多積極作為，期能為市民打造幸福宜居的好孕城市。

參考文獻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19）107 年縣市母乳哺育率調查研究報告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2018）105 年家庭與生育調查報告
- 內政部（2015）青年婚育態度與未來政策規劃研究